

我很讨厌从按摩院回家的这条路，每天要数上几百个脚下的石砖，但我偏偏不知道它们长得什么样子。

自从几年前在车祸里失去双目，我就讨厌上了走路，应该说讨厌上了任何颜色，我每天的行程只是从家里到按摩院然后从按摩院下班回家。每天下午六点多，我走出按摩院的大门，下了楼梯左转身，就开始用手杖来数脚下的石砖。

这条路上的人幸好不多，盲人道也是比较干净的，这也许是还能让我心安的一点吧。突然，一个人迎面而来，用额头把我撞出好几步去。我张嘴就骂：“怎么没长眼啊，连个盲人都不让着点。”

“对不起对不起，不好意思，我没注意，您没事吧。”

我整整衣服，感觉没撞着，可我突然发现，刚那么一撞，我忘了数到多少个石砖了，我开始抱怨起来。那人听我讲明白后，连声抱歉，非要送我回去，本来不想让他送，可因路上免不了又要问这问那的，自己回不了家，于是就答应了。他问我：“您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从大华按摩院回家，到中心小区去。”我回答。

“哦，我正好从小区那条路上来，您跟我走就好了。”

于是我就跟在他身后，我尽量保持不说话，我害怕和人家聊天，害怕谈起我的生活，谈起我的眼睛，我已经回避了它几年了，我想我会回避它一辈子。

走了好久，周围安静地反而让我觉得不安，我要确认他还在，我不得不开

小说

你的幸福充满阳光

杨牧原

了口：“喂，你刚下班回家啊？”

“是啊，不是，我自己出来玩的。”

“大晚上的有什么好玩的。”说出这句话，我觉得很后悔，我是和他们正常人不一样的，这恐怕会招来鄙视。

“哦，是这样，明天不是国庆节吗，今晚城市布置得特漂亮，我闲着没事就出来看看，感受一下。”

我忍不住接着问：“都怎么布置的啊？”我几乎都忘掉了城市节日的气氛。

那人听我问，兴致勃勃地说道：“有彩灯啊，到处都是花，五颜六色的，散发出一阵一阵的香气来，还有那些个大大的装饰，你都能感觉出来他们热情的温度……”

我一直默不作声，他也就慢慢停了下来，说：“不好意思，我知道你看不见。”

我索性没有理他，他继续说道：“但你可以感觉的到，凡事都可以感觉到它的，感觉它的各种味道，各种颜色，各种美丽。当然也可以触摸，触摸该会更直接的。”

我无奈地笑笑：“哎，我不同于你啊，我的世界是黑色的。”

那人半天没出声，我突然觉得他很好，他可以照顾我的感受，不让我出丑。一会儿，他终于回答了：“其实，每个人都可以过得开开心心的，不管你怎么样，每个人都可以幸福，只要你幸福

了，你的世界就是光明的。”

我停顿了一下，我突然觉得他说的很有道理，也许人真的幸福了，就不会对于双眼有所计较了吧，但是我和他毕竟不一样，他感觉不到我的痛楚，我不想反驳他，我保持了沉默。

又走了一会儿的路，他停住了，迟疑了一会，他告诉我说：“到了。这个位置就应该是中心小区了。”

“好的，还得麻烦您一下，”我说：“麻烦您转过身把我带进小区大门里，我就知道了。”

他迟疑了好久，突然小声地问我：“是往左转还是往右转？”

我想他这不是故意的嘛，我不耐烦的说：“你不是有眼嘛，还看不见大门，

往左转那是幼儿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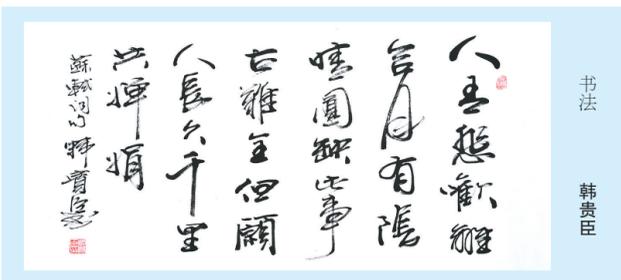
他回答我：“不好意思，我看不见。”声音更加小起来，几乎都听不到。

我突然僵住了，他是盲人，和我一样的盲人？他不是出来看大街的吗，他不是给我讲述了那么多看得见的美景吗？他是个瞎子，瞎子怎么会看到这个城市的美丽与光鲜，瞎子的世界是黑暗的，是不会有鲜花和彩灯的……

见我没有任何反应，他却继续说：“是真的，我三岁的时候就失去了双眼，失去了双臂，所有的东西都来自我的想象，我只是想到它们很美而已。”

我颤巍巍地伸出手，摸到他的身上，然后抓住那两个空空的袖管，我突然觉得眼里湿润了，滚大的泪珠顺着我的眼睛肆无忌惮地落下来。

在那个晚上，那个平平常常的晚上，我突然感觉到了这个城市的红红绿绿，感觉到了它们热情洋溢的美丽，感觉到了一种幸福，心里充满了阳光的味道……



书法

韩贵臣

现代诗坛

杨海军的诗

田野上，那些白色的花儿

田野上，那些白色的花儿
像一群淘气的孩子
在这个八月的午后
他们四下欢呼和奔跑

我看见时光多年前驻足的地方
炊烟漫过野味十足的田野
那些白色的花儿
骑上落日的红马回家

清晨，我遇见我爱的人

清晨，我遇见我爱的人

她穿过早晨的手掌和雾气
从清冽的池边走过

我收藏了她水中的倒影
一片红色的花瓣
其实我更爱它乌金的叶子

我的身体战栗成流水
不想让你身上的露珠干涸
在我的怀里睡下珠宝

在你的身体里我可能迷路
可能遇见更多的人

我的手臂太短
无法挽住这个早晨的光阴

高压电线上的鸟儿

一群鸟儿落在田野上空的两根高压电线上
像一群在地头歇工的农人
面对收割了一半的庄稼议论纷纷
那只大的是村长江富
剩下的是一些拐弯抹角的穷亲戚

他们正为点七爷收割那块地
他老得变成树了
他们在谈论收成
说卖了粮给点七爷买副好寿材

风正从坡上那片墓碑后转过来
吹落了儿几片叶子
大地空旷得让人落泪
又有两只鸟飞来落到电线上
我感到沉甸甸的秋天

被撞得颠了几下

一群鹅

车过四棵树。我看见一群鹅
我一下子就爱上了它们，爱上了
它们的缓慢和蹒跚。就像
爱上父亲和母亲的老
它们在地头嬉闹
一只鹅，给另一只鹅的头上戴着什么
其他的在四周，张开雪白的翅膀。
欢舞
它们的声音盖过汽车的马达
它们中间，肯定燃烧着一堆火苗
有一只肯定正滴着伤心的泪水

杨海军，当代诗人。诗作散见于《诗刊》《诗词》《青春诗刊》《北方文学》《松江文学》《诗歌在线》《北美枫》(加拿大)等期刊以及多种选本，著有诗集《酷酷的颂辞》(与韩少君合著)。省级作家协会会员。《诗沙龙》编辑、《北美枫》编辑。



故乡春来归(国画)

向亚平

往事漫忆

一部老字典

宋亮

在我的书柜里，有一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现代汉语字典》，1978年出版，1981年第30次印刷。这部已经破得几乎不能成型的字典，从初中二年级就一直陪伴着我，从中学到大学，从农村到城市，从居无定所到安居乐业，至今依然是我不离不弃的“伙伴、朋友和老师”。

说起与它的缘分，还有一段难忘的经历呢。

进入初中，不知道怎么回事，我越爱地爱书如命，而且不再满足于借书看书，而总想着法子买书。尤其是《古文观止》《红楼梦》《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等大部头，对我散发着巨大的诱惑力。虽说那时的书价不是很贵，但那时的钱也更宝贵。尤其对一个供4个孩子上学的农村家庭来说，我一个月的伙食费也就两三元(当然每月都要给学校食堂交粮食)。就这样，我还是尽量将这两三块钱省下来，用

于去县城的新华书店买书。那是初中一年级暑假的一天，我迫不及待地揣上积攒下来的五六元钱，骑车赶到县城买书。为了省钱，午饭时我连二角钱一个的烧饼都没舍得吃，将钱全部用于买书了。在书店，买到书满心欢喜的我，看到书店新到的《现代汉语词典》，又有几分恋恋不舍，可5.4元的价格却让我只能隔着柜台玻璃望洋兴叹。

回到家已是下午三四个小时，狼吞虎咽地吃完饭，不由得又惦念起那本绿色封面的《现代汉语词典》来。我知道，家里不可能给我钱买它，因为这个数目对于当时的一个家庭来说也不算太小。夜深了，迟迟难以入睡的我，听到邻居家传来拉锯声，心中忽然一亮：对，我也可以像他们一样去做木箱卖啊。

第二天一大早，我便在家中翻来覆去地找木料，又向邻居借

来锯子、刨子，热火朝天地干了起来。断断续续用了近一周的时间，终于在别人的指导下，加工出两个泡桐木的衣箱。经过油漆晾干后，那天凌晨三点多就起床，将衣箱放在别人的板车上，一同拉着去15公里以外的县城赶集。

当时的集会已是相当繁华热闹，卖这种衣箱家具的人也很多，再说，我第一次做出来的箱子虽然真材实料，但毕竟不是太规整，所以直到午后还没有卖出去。想着那部让我朝思暮想的字典，我越发起心急，面对一个好容易上前问价的，我报了最低价8元钱。买者可能觉得价格还可以，便问质量怎么样。我见有戏，连忙拍胸脯，甚至整个人站上木箱，想以此来证明木箱的结实。没想到“啪”的一声脆响，木箱被我踩出一道裂纹……

如今已记不清当时是怎么被撮合的，最后木箱总算卖掉一个，卖了7元钱。揣着钱，我赶忙来到新华书店，买回了这部字典。至于那个被我踩坏的木箱，最后只得又拉回家里，自己用了多年后竟不知去向了。

随笔

烟草男人

胡竹峰

有一种草叫烟草，有一种男人叫烟草男人，这是我坐在火车上无聊时突然想到的。那天，从北方小镇返回省城，车上人少，稀稀朗朗几个乘客，独自枯坐着，突然想买包烟。据说抽烟是为了满足生理需要，但我固执地以为，抽烟也是一种心境。此时，车外残阳如火，一棵树，又一棵树从眼前掠过，它们倒退着有种恍惚的真实。我想象自己点一根烟，站在车厢的连接处凝神，远山，远树，它们都处于静中，又于静中变化着，山在天边，树在路旁……

我年轻时追过一个女孩，这么说好像我现在已经很老了，其实我依然年轻，沧桑而已。我觉得年轻是一种心态，和岁月无关，与性情相连。有的人虽老了，给人的感觉却年轻，譬如陆放翁；有的人虽年轻，给人的感觉有点老，比方我。这并非说笑，中国人一向容易衰老，前有韩退之，年四十，已视茫茫，发苍苍，齿牙动摇。其实一个人若变得瞻前顾后，畏首畏尾，便真的有些老了，老是一种心境。我近来经常睡不着，据

说只有老男人才容易失眠的。

这些都是闲话，且说当年恋爱的事情。那女孩嫌我不会抽烟，说那叫不懂情趣，于是没睬我。她喜欢淡淡的烟草气，而我身上只有浓浓的泥巴味。

我对那女孩的观点曾经是不屑的，不就是抽烟么？搞那么愚乎，但终究还是渐渐体会到烟草所能带来的氛围。譬如此时，火车无聊乏味地咣当着，只有烟才能打发一路上寂寞的心事。

一个男人的心事通常隐晦而曲折，不能与他人道，也只好交给香烟。我在情绪低落的时候，常常有抽烟的冲动，或许我骨子里是个烟草男人吧，带一股风尘气息。说句大话，是像虬髯客、李靖、红拂那样风尘的。我近来经常关着门在家说大话，小说都被别人写完了，我只好说大话。

话说风尘之色，是旅人的标志，风沙灰尘堆积在脸上，看不见脸色。我一袭布衣，我满身傲骨，不屑他人脸色的。烟草男人，生命如草，身体似草。烟花、草芥，人的生命就像走马灯似过

了个场子，便化为一缕清风。

靠在床头，一支烟，是不眠时的点心。静静地抽，深深地吸，烟圈，白雾，缭绕在头顶，烟灰抖落，一切悄无声息在黑暗中进行。烟草男人通常是孤独的，只得和烟火对话，生命分割成一支支载体，点燃，猩红的火星像鲜血般明艳，像我在人海中杀开的路。

男人一旦与烟结缘，便纠缠如野鬼，执掌如怨妇，迷恋如情痴，挣不脱，甩不掉，割不断，舍不弃。所以，不好意思，写《烟草男人》的我不抽烟。

中国传统文化从酒中出来，延续到

明清五四，一个华丽的转身，顿入烟草中来。如果说古诗词有股酒香，那近代文学则带些烟气。我常常有股错觉，仿佛一股烟喷出，稿纸上就可以产生出小说散文，戏剧诗歌。以致我在阅读近代文学时，常常走神，隐隐约约听见文字背后的一声声咳嗽，接着就看到了一口带腥味的痰淋落在淡黄色的书纸上，如一朵鲜艳灿烂的樱花，这是文人呈现给世间最后的美丽吧。

一颗头，仰视长空；半张脸，轮廓分明；还有根轻柔缭绕的纸烟，这些组成了半部中国近代文学史。



春到山野摄影

刘予平

距今367年前，在中国版图上，出现了N多圈子。不同的是，以前的大圈子在变小，小圈子在变大。每个圈子里都很热闹。从那时，再往前推275年，有一个叫朱元璋的社会底层贫民，成为当时最大圈子的圈主，并把他用枪杆子画出来的圈子，以“明朝”命名，毫不客气地坐在圈子唯一的龙墩上。

正因为当圈主的好处太多，圈主的位子总被人惦记。所以，圈主眼里每个人都是不得不防的。经营圈子，就成为一门艺术，一门学问。明朝这个大圈子，经过16个圈主的经营，已经烂到不能再烂了。

同时，在大明圈子的东北角，有一个叫努尔哈赤的汉子，他24岁，靠父家塔克世留下的13副盔甲，率家族、亲戚等百十号人，也开始创建自己的圈子。他靠着过人的韬略、强悍的武力，经过33年的经营，画出了以建州为中心的圈子，自立为圈主。

努尔哈赤在世时，为了谁最适合接班的问题，也是煞费苦心。第一次确定的圈主继承人，是他的长子褚英。

努尔哈赤一直认为，建州这个圈子，是自己带领大家用枪杆子画出来的，自己自然就是建州老大；对弟弟，依然摆出平起平坐的样子，有事一起商量，政策一起制定，就连着装，也都要一样，不分彼此。他清楚地知道，现在的建州，实力并非强大到不可战胜。这时，若兄弟俩为了争个高下，发生内战，最大受益者不是兄弟俩中的胜者，而是建州的敌人。

弟弟舒尔哈齐甘愿做努尔哈赤的助手。他认为，只要他踏实地做好哥哥的助手，哥哥就不会亏待他。然而通过一件事，他才意识到，在这个圈子里，他傻傻很天真。

1599年9月，哈达部贝勒孟格布禄与叶赫部贝勒纳林布禄发生矛盾，便把3个儿子抵押给努尔哈赤，要求出兵相助。努尔哈赤很爽快帮助哈达部防御。

纳林布禄听说努尔哈赤出兵帮助哈达部，自觉不是对手，便通过中间人和孟格布禄商量两部可以罢兵和好，并将女儿许配给孟格布禄。条件是：只要孟格布禄抓住费英东、噶盖，消灭两个人所带的两千兵马，赎回3个儿子。

舒尔哈齐积极请求出战，代

表建州前去，消灭给建州添乱的孟格布禄。

这次舒尔哈齐对征战哈达部表现出超乎寻常的热情，让努尔哈赤感到意外。于是，努尔哈赤只给舒尔哈齐1000人马，做大部队的先锋，他率大军随后就到。

舒尔哈齐见哥哥只给他1000人马，分明是对他不信任嘛！还要求他率先发起进攻，他对哥哥这次的决定很失望，也就对这次出战失去了兴趣。舒尔哈齐认为，此战胜，胜利的桃子还得被哥哥摘去；舒尔哈齐命令手下人，暂不应战，理由是避其锋芒，等待更理想的战机。

哈达兵见建州兵乱了阵脚，在城上居高临下，万弩齐发，导致努尔哈赤的士兵死伤无数。

建州兵毕竟是一支训练有素、作战纪律严明的队伍，经过短时间的混乱之后，他们便调整好阵形，向哈达城发起新一轮的攻击。

哈达兵见建州兵遭重创后，不但没有撤退，反而发起更猛烈的攻击，孟格布禄，恐惧心理更加严重，只能硬着头皮应战。并率队攻破哈达城，活抓了孟格布禄。

努尔哈赤对不讲信誉的孟格布禄，非常宽容，不但亲自为其松绑，还赐给他貂皮帽子，貂皮大衣，高规格奉养起来。

努尔哈赤下令：哈达城里所有人口、财物，赶着牛羊，迁往制定，就连着装，也都要一样，不分彼此。他清楚地知道，现在的建州，实力并非强大到不可战胜。这时，若兄弟俩为了争个高下，发生内战，最大受益者不是兄弟俩中的胜者，而是建州的敌人。

弟弟舒尔哈齐甘愿做努尔哈赤的助手。他认为，只要他踏实地做好哥哥的助手，哥哥就不会亏待他。然而通过一件事，他才意识到，在这个圈子里，他傻傻很天真。

1599年9月，哈达部贝勒孟格布禄与叶赫部贝勒纳林布禄发生矛盾，便把3个儿子抵押给努尔哈赤，要求出兵相助。努尔哈赤很爽快帮助哈达部防御。

纳林布禄听说努尔哈赤出兵帮助哈达部，自觉不是对手，便通过中间人和孟格布禄商量两部可以罢兵和好，并将女儿许配给孟格布禄。条件是：只要孟格布禄抓住费英东、噶盖，消灭两个人所带的两千兵马，赎回3个儿子。

舒尔哈齐积极请求出战，代

表建州前去，消灭给建州添乱的孟格布禄。

这次舒尔哈齐对征战哈达部表现出超乎寻常的热情，让努尔哈赤感到意外。于是，努尔哈赤只给舒尔哈齐1000人马，做大部队的先锋，他率大军随后就到。

舒尔哈齐见哥哥只给他1000人马，分明是对他不信任嘛！还要求他率先发起进攻，他对哥哥这次的决定很失望，也就对这次出战失去了兴趣。舒尔哈齐认为，此战胜，胜利的桃子还得被哥哥摘去；舒尔哈齐命令手下人，暂不应战，理由是避其锋芒，等待更理想的战机。

哈达兵见建州兵乱了阵脚，在城上居高临下，万弩齐发，导致努尔哈赤的士兵死伤无数。

建州兵毕竟是一支训练有素、作战纪律严明的队伍，经过短时间的混乱之后，他们便调整好阵形，向哈达城发起新一轮的攻击。

哈达兵见建州兵遭重创后，不但没有撤退，反而发起更猛烈的攻击，孟格布禄，恐惧心理更加严重，只能硬着头皮应战。并率队攻破哈达城，活抓了孟格布禄。

努尔哈赤对不讲信誉的孟格布禄，非常宽容，不但亲自为其松绑，还赐给他貂皮帽子，貂皮大衣，高规格奉养起来。

努尔哈赤下令：哈达城里所有人口、财物，赶着牛羊，迁往制定，就连着装，也都要一样，不分彼此。他清楚地知道，现在的建州，实力并非强大到不可战胜。这时，若兄弟俩为了争个高下，发生内战，最大受益者不是兄弟俩中的胜者，而是建州的敌人。

弟弟舒尔哈齐甘愿做努尔哈赤的助手。他认为，只要他踏实地做好哥哥的助手，哥哥就不会亏待他。然而通过一件事，他才意识到，在这个圈子里，他傻傻很天真。

1599年9月，哈达部贝勒孟格布禄与叶赫部贝勒纳林布禄发生矛盾，便把3个儿子抵押给努尔哈赤，要求出兵相助。努尔哈赤很爽快帮助哈达部防御。

纳林布禄听说努尔哈赤出兵帮助哈达部，自觉不是对手，便通过中间人和孟格布禄商量两部可以罢兵和好，并将女儿许配给孟格布禄。条件是：只要孟格布禄抓住费英东、噶盖，消灭两个人所带的两千兵马，赎回3个儿子。

舒尔哈齐积极请求出战，代

表建州前去，消灭给建州添乱的孟格布禄。

这次舒尔哈齐对征战哈达部表现出超乎寻常的热情，让努尔哈赤感到意外。于是，努尔哈赤只给舒尔哈齐1000人马，做大部队的先锋，他率大军随后就到。

舒尔哈齐见哥哥只给他1000人马，分明是对他不信任嘛！还要求他率先发起进攻，他对哥哥这次的决定很失望，也就对这次出战失去了兴趣。舒尔哈齐认为，此战胜，胜利的桃子还得被哥哥摘去；舒尔哈齐命令手下人，暂不应战，理由是避其锋芒，等待更理想的战机。

哈达兵见建州兵乱了阵脚，在城上居高临下，万弩齐发，导致努尔哈赤的士兵死伤无数。

建州兵毕竟是一支训练有素、作战纪律严明的队伍，经过短时间的混乱之后，他们便调整好阵形，向哈达城发起新一轮的攻击。

哈达兵见建州兵遭重创后，不但没有撤退，反而发起更猛烈的攻击，孟格布禄，恐惧心理更加严重，只能硬着头皮应战。并率队攻破哈达城，活抓了孟格布禄。

连载

面包凭空笑了起来，说：“主席可真够意思，对下面的人总是这么热情，吃啥？说吧。”

老谈和李清被让到二楼包厢坐下之后，他就说要找几个人一起吃饭，因为自己的手机没电了，就跟老板娘借。老板娘把手机给他，他开始给那个打给那个打。李清听到电话里都说刚吃过了，老谈就让人使使命：“吃了也得过来，文联来客主人需要你们陪，你们别废话了，赶紧跑过来。”

不会工夫，来了好几个，有男有女，老谈挨个给李清介绍，介绍了才知道，这些人不是唱戏的就是唱歌的，没一个跟小说发生关系的。

老谈喊来菜谱，让一个人要一个菜，老谈使用了一个幽默的圈套说：“拣便宜的点。”

唱歌的和唱戏的就玩笑他：“谈主席一个月都不出一回血，好不容易出上这么一次，还给我们定规矩，今天你说的就不算了，菜我们来了。”

老谈看着大伙：“我出什么血，我是想让阿平省点儿。”

那个叫阿平的赶紧站起来：“凭什么叫谈主席？凭什么是我省点儿？”

一个叫阿峰的起哄：“阿平上个月出了，这个月还让人家出？失血过多是会出人命的。”

老谈眉飞色舞地说：“谁说阿平上个月，这个月就不能继续出了。”

阿平气得又坐下了，说：“谈主席，你倒是给我说说，凭什么叫谈主席？”

老谈嬉皮笑脸：“就凭你是音舞协会秘书长，秘书长不听文联主席的，你在哪听说过？”

话让老谈说到这个份上，那个叫阿平的只能认倒霉，把菜单子给李清：“李清你点，别听谈主席的，今天既然是我做东，就大大方方做，喜欢什么点什么。”

李清从来没参加过这样的酒席，不好意思点，就红着脸推脱：“我不点，我随便。”

大家研究了半天，敲定了八个菜。

等菜的工夫，大家东一句西一句，说的都是演艺圈的事情，而演艺圈那些事情，李清丝毫没有兴趣，也插不上言，起身去洗手间。李清怎么也没想到，会在洗手间门口碰到富鱼。

小城文人

吴海中 著

富鱼已经有差不多八两小糊涂仙落肚了，这个时候正是飘飘欲仙横行无忌的时候。他跟雷诺和江大佑说：“一般情况下，人想从红尘世界的纷扰里超然出来，只有两种可能，第一是做梦，第二是喝酒。可是，做梦是被动的，不是想做就能做成，只有这个喝酒最厉害，喝进去之后，想不成仙都不行。”

雷诺赞许：“这话不假，你富鱼是个文人，文人没有权，抓钱也费劲，这个酒不能不好。人家小江就不一样，人家小江是文人堆里的官，官堆里的文人，两边都是厉害角色，都可以兼顾，你富鱼不行，你富鱼只能整点酒。”

富鱼一个人从包厢里走出来，螃蟹一样往洗手间走。他根本没看见李清，是李清先看见他的。

李清上前拉了一下他胳膊，有容易出上这么一次，还给我们定规矩，今天你说的就不算了，菜我们来了。”

老谈看着大伙：“我出什么血，我是想让阿平省点儿。”

那个叫阿平的赶紧站起来：“凭什么叫谈主席？凭什么是我省点儿？”

一个叫阿峰的起哄：“阿平上个月出了，这个月还让人家出？失血过多是会出人命的。”

老谈眉飞色舞地说：“谁说阿平上个月，这个月就不能继续出了。”

阿平气得又坐下了，说：“谈主席，你倒是给我说说，凭什么叫谈主席？”

老谈嬉皮笑脸：“就凭你是音舞协会秘书长，秘书长不听文联主席的，你在哪听说过？”

话让老谈说到这个份上，那个叫阿平的只能认倒霉，把菜单子给李清：“李清你点，别听谈主席的，今天既然是我做东，就大大方方做，喜欢什么点什么。”

李清从来没参加过这样的酒席，不好意思点，就红着脸推脱：“我不点，我随便。”

大家研究了半天，敲定了八个菜。

等菜的工夫，大家东一句西一句，说的都是演艺圈的事情，而演艺圈那些事情，李清丝毫没有兴趣，也插不上言，起身去洗手间。李清怎么也没想到，会在洗手间门口碰到富鱼。